

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为拓展公司国际市场领域业务，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拟以自有资金在波兰共和国设立全资子公司。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：

公司拟以自有资金不超过960万美元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SPC欧洲有限公司（暂定名，最终以实际核准的名称为准，以下简称“子公司”）。

（二）按照公司对外投资审批权限，该事项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并经董事长批准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二、拟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

公司中文名称：SPC 欧洲有限公司

公司英文名称：SPC EUROPE Sp. z o. o.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拟注册资本：960 万美元

公司地址：波兰共和国华沙市

出资比例：公司持有 100%股权。

出资方式：全部以货币资金出资。

经营范围：境内外发电厂设计、建设、投资、运营等。

以上内容最终以当地公司登记机构最终核准或备案为准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

在国外设立子公司目的是充分利用国际市场资源，积极参与国际竞争，推广公司

自主知识产权技术，打造国际品牌，开拓国际业务市场，实现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。此次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（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）的 2.69%，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。

2.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

1) 由于波兰共和国所适用的法律、政策体系、商业环境与国内存在差异，设立子公司可能存在监管风险和法律政策风险。需要公司进一步熟悉当地法律体系，规范管理制度，严格操作规程，保证子公司依照当地法律合法合规运作，规避法律风险。

2) 公司承接境外项目执行的过程中受国际汇率波动的影响。

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国电清新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日